

# 華南永昌未來科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2年6月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華南永昌未來科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尚未成立
經理公司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基金種類	國內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國內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本基金無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 一、投資範圍：

- (一)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上市或上櫃股票(含特別股、承銷股票)、存託憑證、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含指數股票型基金、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受益憑證、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核准募集之封閉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及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投資之有價證券應符合金管會之限制或禁止規定，如有相關法令或相關規定修訂者，從其規定。
- (二) 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三個月後，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含特別股、承銷股票)、存託憑證之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投資於未來科技股票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
- (三) 前述所謂「未來科技股票」，係指從事通訊、資訊、半導體、關鍵性零組件、生物工程、消費性電子、精密機械與自動化、航太、高級材料、污染防治、資源開發、高級感測、上市及上櫃公司產業類別劃分為「電子工業」者及其他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報請行政院核定適用之重要高科技事業之上市、上櫃公司所發行之股票。

### 二、投資特色：

①掌握AI時代主流受惠產業：在全球科技持續進步下，繼PC、網路、手機時代後，物聯網、電動車及人工智慧等科技的發展方興未艾，亦為世界各國極力發展的趨勢產業，龐大應用需求背後隱藏的商機無限，本基金聚焦人工智慧時代受惠產業，藉由國內科技產業起飛所帶來新的商機，達到本基金追求報酬之目標。②聚焦前瞻性之應用：台灣科技產業蓬勃發展，在全球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預期未來將有更多新科技應用在各領域，如數位雲端及綠能環保等產業。瞄準台灣科技產業爆發性成長的投資機會，尋求台股下一個10年主流。本基金將致力於掌握科技產業發展契機，提供投資人參與機會。

##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本基金為國內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上市、櫃股票，透過研究分析，彈性策略調整以做出最適之投資組合配置。本基金可能面臨的風險包含：類股過度集中及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政治或經濟變動之風險、商品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其它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

策略之風險、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法令環境變動之風險及其他投資風險等，投資國家的政經情勢、政府政策或法令變動都可能對本基金造成直接或間接影響，譬如政治不確定性、罷工、暴動、戰爭等，都將可能使基金面臨不確定之風險。本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可能因此產生波動，波動度屬中高程度，考量本基金之基金屬性、投資策略、投資區域及主要投資風險之特性，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5\*，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請詳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20 頁至第 23 頁。

\*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依照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 RR1-RR5 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投資標的產業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請投資人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國內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上市、櫃股票，基金波動度屬中高程度，適合尋求台股市場潛在投資回報且能承受中高度風險之投資人，惟投資人仍需注意本基金上述風險，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方可投資，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

#### 伍、基金運用狀況

尚未開始運用。

####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75% 但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屆滿三個月後，除信託契約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之特殊情形外，投資於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含特別股、承銷股票)、存託憑證及興櫃股票之總金額未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部分，經理公司之報酬應減半計收。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17%
買回收件手續費	由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50元，但至經理公司辦理者無。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每次預估新臺幣伍拾萬元。
申購手續費(註)	本基金受益憑證申購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三。		
買回費用	現行非短線交易之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持有本基金未滿七個日曆日(含)者，應支付買回價金之萬分之一(0.01%)之買回費用。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		
其他費用	詳見公開說明書【信託契約主要內容】捌、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註：實際手續費率由經理公司在該範圍內，依申購人以往申購經理公司其他基金之金額而定其適用比率。

####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29 頁。

####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華南永昌投信公司網站(<https://www.hnfunds.com.tw>)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s://www.sitca.org.tw>)公告。

##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hnfunds.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 其他

華南永昌投信服務電話：(02)2719-6688。

## 警語

1.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亦不代表未來績效之保證。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及投資風險已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中，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2. 為避免因受益人短線交易頻繁，造成基金管理及交易成本增加，進而損及基金長期持有之受益人權益，並稀釋基金之獲利，故本基金不歡迎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若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經理公司將另洽收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3. 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障、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需自負盈虧。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
4. 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5. 最大可能損失：基金交易係以長期投資為目的，不宜期待於短期內獲取高收益。投資風險可能影響基金淨值之表現，任何基金單位之價格及其收益於任一時點均可能漲或跌，故基金投資人不一定能取回全部或任一部分之投資金額。
6. 基金或服務所生紛爭之處理及申訴管道：投資人就金融消費爭議事件應先向本公司提出申訴，本公司聯絡專線：(02)2719-6688，若投資人不接受處理結果者，得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或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構申請評議。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電話：(02)2581-7288，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電話：(02)2316-1288。